



STM/SA012_25-26

各位家長：

轉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

家長同意書

(學生轉校時適用)

家長/監護人：

本校知悉 貴子女將/已轉讀另一所中學。本校現徵求你的同意，把貴子女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(例如：醫療報告、評估報告、支援摘要、學習紀錄、教學建議等)連同你的書面同意轉交其將入讀/已轉讀的學校，並由教育局透過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將有關資料(如特殊教育需要類別及所需的支援層級)傳送至該校，以便學校及早知悉貴子女的特殊教育需要，從而提供適切的支援，而教育局亦會就此為學校提供支援。如你不同意有關安排，教育局和有關學校未必有足夠資料為貴子女提供所需的支援。

有關資料只會用於上述用途。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，你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新有關資料，亦可以更改提供相關資料的意願。如有需要，請把你的要求交子女就讀的學校處理。

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並在_____交回本校辦理。如有疑問，請致電 24045506 與馮慧珊老師查詢。

校長



(陳耀明)

2025 年 10 月 3 日

✕

STM/SA012_25-26

轉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

回條

南屯門官立中學

陳校長：

☐ 本人同意 貴校把學生_____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連同本回條轉交其將/已轉讀的中學，並由教育局透過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將資料(如特殊教育需要類別及所需的支援層級)傳送至其將/已轉讀的學校，以便教育局和有關學校作教育用途，包括讓學校知悉其特殊教育需要和提供適切的支援。

☐ 本人不同意 貴校把學生_____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轉交其將/已轉讀的學校，原因是：

☐ 子女不需要接受特殊教育支援

☐ 對透露子女有特殊教育需要有所保留

☐ 其他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202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